

蚌埠学院科研处文件

科字〔2019〕21号

关于做好“2019年度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省社科规划办“关于做好2019年度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皖社科规划办〔2019〕5号），现就我校申报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2019年度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下称省社科规划项目）申报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第十次党代会和历次省委全会精神，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坚持以新时代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主攻

方向，坚持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并重，注重新兴边缘交叉学科和跨学科综合研究，着力用当代马克思主义凝聚思想共识，努力构建中国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发挥省社科规划项目的示范引导作用，推动哲学社会科学为党和政府的决策服务，为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服务。

二、《课题指南》（详见附件）的主要内容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研究、安徽改革发展的理论与实践研究、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研究、安徽优秀传统文化研究以及皖西红色革命文化研究等。

三、本年度项目设置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和后期资助项目四类。其中，后期资助项目主要资助已基本完成且尚未出版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学术成果。成果形式为中文学术专著，字数一般在10万字以上。申报成果需完成80%以上，且与已出版著作内容重复率不得超过10%。以博士学位论文或博士后出站报告为基础申报的，须通过答辩2年（含）以上，并作较大的修改。

四、项目申请单位须符合以下条件：设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在相关领域具有一定的学术资源和科研实力，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

五、项目申请人须符合以下条件：重点项目申请人须具有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承担过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社科研究项目，并已较好完成；一般项目申请人须具有副高级

(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青年项目申请人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且年龄不得超过39周岁(1980年5月31日后出生);后期资助项目申请人不受职称、学历、年龄限制;项目申请人须从事实际研究工作,课题参加者须征得本人同意,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六、申报要求

1. 申报省社科规划项目,要体现鲜明的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着力推出体现安徽水准的研究成果。基础研究要密切跟踪国内外学术发展、学科建设的前沿和动态,着力推进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建设和创新,力求具有原创性、开拓性和较高的学术思想价值;应用研究要围绕安徽经济社会发展中全局性、战略性和前瞻性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力求具有现实性、针对性和较强的决策参考价值。

2. 课题申报须按学科进行,学科选择参见全国社科规划办代码表中的学科分类目录。跨学科研究选题要以“靠近优先”原则,选择一个作为主学科进行申报。

3. 申报省社科规划项目必须在《课题指南》的指导下进行。《课题指南》只规定重点研究领域、范围和方向,不列具体题目,申请人可按照要求自行设计申报题目。同时,在符合《课题指南》指导思想和基本要求的前提下,允许申请人根据自己的研究兴趣和学术积累申报自选课题。

七、为避免一题多报、交叉申请和重复立项,确保申请人有

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课题研究，2019 年度省社科规划课题申请作出如下限定：

1. 申请省社科规划项目的负责人同期只能申报一个项目，且不得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项目；

2. 课题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两个省社科规划项目申报；在研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省社科规划项目的负责人不得申报（2019 年 5 月 20 日前已向我办提交省社科规划结项材料的，可以申请本年度项目）；

3. 近三年内被撤项或终止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和省社科规划项目的负责人不得申报；

4. 已获得立项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不得以相同或相近内容重复申报。

八、项目资助额度（不包括皖西红色革命文化研究）分别为：重点项目 5 万元，一般项目 2 万元，青年项目 2 万元，后期资助项目 3 万元（主要用于出版资助）。申请人应按照《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和《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根据实际需要编制合理的经费预算。

九、项目完成时限（不包括皖西红色革命文化研究）：基础研究须在立项后 3 年内完成，应用研究须在立项后 2 年内完成，后期资助项目须在立项后 1 年半内完成。

十、皖西红色革命文化研究由省社科规划办与安徽金寨干部学院联合发布。项目类别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资助额度为重

点项目 8 万元,一般项目 4 万元(成果出版时再追加资助 2 万元);成果形式为专著(字数一般在 20 万字左右),并要求转化成教学成果(包括课堂教学 PPT 和教案各一份,成果验收时须到安徽金寨干部学院进行试讲或指导安徽金寨干部学院老师试讲);完成时限为立项后 1 年。

十一、课题申报具体要求和注意事项

1. 项目统一通过“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系统”(http://rsmis.ahshkx.com/)申报。申请人可登陆系统首页下载并按照规定填写《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请书(2019 年版)》《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后期资助项目申请书(2019 年版)》《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皖西红色文化专项申请书(2019 年版)》。《申请书》一律用电脑填写, 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2. 申请人要如实填写项目申请书,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并查实后,取消项目负责人申报资格,如获准立项则按撤项处理并通报批评。

3. 各单位要加强项目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严格审核申报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签署明确意见。

4. 申报材料由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统一上传和报送,我办不受理个人申报。

(1) 上传材料除了《申请书》电子版外,后期资助项目还

需上传书稿（匿名），以博士论文或博士后研究报告为基础的成果申报后期资助项目，还需上传论文或研究报告原文（匿名），和详细修改说明（注明申报成果与学位论文、出站报告之间的联系与区别）。

（2）报送纸质材料包括：申请书原件 2 份；后期资助项目同时报送成果书稿 2 套、查重报告一式 2 份，以博士学位论文为基础申报的，还须提交论文或研究报告原文和修改说明一式 2 份；重点项目还须提交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社科研究项目结项证书复印件一式 2 份。

请各学院（部）对照上述通知要求，组织符合条件的教师积极申报。相关申报材料请于 6 月 24 日前以院（部）为单位集中报送科研处。其中，申报材料的电子版即申请书等，由院（部）负责汇总交科研处统一上传至省社科规划项目管理系统，申请者请勿自行上传；纸质材料提供 3 份（其中 1 份作为学校存档）。联系人：许振波，邮箱：2278851946@qq.com，联系电话：3177259。

特此通知。

附件：2019 年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课题指南

